

論選舉

林皓賢¹

《評台》2016年9月3日

選舉日在即，這回想從歷史角來跟讀者簡單談談甚麼是選舉。

中國歷史上很早已有選舉的出現。選舉一詞是從《周官》一書所記載的鄉舉里選簡化出來的。當然，它跟我們現在說的選舉很不同。在先秦時期，是指政府選才任官的意思。歷史上最著名以選舉制度來替政府尋找人才的，自然聯想到西漢王朝。那時的選舉，起初是皇帝為了想吸納所需人才，而下詔要求地方舉薦人才，例如常聽見的賢良方正及直言極諫之士等。漢武帝時舉薦的科目很多，除上列的兩種，還有治河、文學、明經、兵法等，總歸可分為孝廉（即孝子廉吏）、茂才、賢良方正和文學、其他特科。例如大名鼎鼎的張騫便是以特科進身朝廷，曹操亦曾被舉為孝廉。這時的選舉，主要是為皇帝從地方選拔人才之用。後來漢末大亂，人口離散，這種制度不能再有效運行，曹操以後改為九品中正制選人任官，到了隋唐時又被科舉取代。

西方社會亦很早便有了選舉。現代的政治學、民主制度，眾所周知源於希臘及羅馬時期，古雅典文明信奉民主，古希臘文中，叱主一詞的含義是「人民主權」，最早使用「民主」這個詞的人是歷史學家希羅多德。希臘不少城邦都是奉行選舉制，公民大會是國家（城邦）的最高權力基構，所有的公職人員，包括最高的執政官都是由選舉或抽籤產生的，任期有限，輪番而治，當然，那時代只有自由民，甚至有產者才有投票權，女姓、奴隸是不具投票資格。

那些年的時代是一個看重人品德能力來選舉人才的時代。人們深信，好人來執政必然是效果最好，美國立國初期，當舉國仍是一片混亂，要選總統時，那時的人，即使已相距古典時代二千多年，但仍深信這一原則的（華盛頓可說是當中的表表者），當時的選總統的制度很簡單，每個州（那時美國還只是十三個州）推選出選舉人投票選總統。憲法規定，每人可以投兩張總統票，其中一名必須不是本州人。最終選出票數最高的人為總統，次高的為副總統。這種制度，其實就是源自那種選「好人」的思維，也就是看重道德。而且美國第一代的人都知道，當是要選的好人只有那麼一個，就是不想當總統的華盛頓總統（當然，副總統亞當斯，也就是後來的第三任總統，都是一個古典政治定義上的好人）。

¹ 大專講師，香港城市大學博士候選人，樹仁大學商業經濟及公共政策研究中心客席成員。喜歡從歷史出發看問題，以史為鑑。網台節目《歷史述賢》及《通識學堂》主持。研究興趣：宋夏關係、軍事史、當代中國研究、全球化研究、香港研究。著作有《投考公務員題解 EASY PASS 中文運用》(合著)(2016)、《香港宗教與社區發展》(合著)(2016)、《全球化下的中國》(合編)(2014)；《屏山故事》(合著)(2012)及於報章網上發表評論多篇。

那為什麼會演變成現在選舉的模式，又要政綱，又要政黨，又要爭取支持，還要質詢對手呢？也不用等太久，只不過十年時間。而原因，也不過是政治觀點的不同，而出現了政策分歧。還慢慢有了反對聲音（還慢慢有了反對黨），透過當時新興的媒體——報紙，對政府的政策進行評擊。於是整個社會的氣氛轉變，對事情有相同看法，相同政治傾向的人走在一起，也慢慢有了政黨。當有了黨派之爭，就不再是一個選好人的遊戲，而是開始了實力、支持者的較量。這也就是現代政治的開端。

回顧這些歷史，我們看到，即使形式上轉變，社會要求轉變，選舉要選的，始終有一大原則，就是有能力為社會做實事的人。即使古典政治認為的選好人原則，也是因為當時的風氣是，認為一個道德崇高的人，自然在制定政策是亦是無私，亦是對國家最好，最有利的。所以，即使現在的選舉政治遊戲方法不同，但有些原則應該要堅持下去，甚至傳下去。

可是，香港的民主選舉從一開始已走向歪道。我的一位老師在回顧九十年代香港最初有選舉時，就是一車車的旅遊巴，在大辦一些旅行團時，順道送參加者去投票，當中的老人家也不知選誰，只是村長給了號碼，入場打指模便可，反正老人家也不識字。據說當時新聞還有播訪問出來。我沒有深究是否有片可以佐證，因為蛇齋餅糶這些東西，在這二十年已不是新鮮事了。但最大的禍害在於，香港的公民意識。選舉教育，從一開始就已污染。但這也已是舊聞，不少人亦已提出方法，應對這些種票，造票手段。最令人擔心的，卻是現在候選人連現代政治人才應有的素質也蕩然無存。

現代政治與古典政治最大的不同，在於對參與者的議政能力要求較高。進入議會，本身就是為了討論政策，找出最適切社會發展道路的路徑來前進。建制派議員的表現有目共睹，如何出賣香港也是罄竹難書，也不用於此再言明。然而新晉的政治人物，參選者，在各個選舉論壇上，不斷制造笑話，醜態，也是令人擔憂。最簡單例子，在選舉論壇中，不談政綱，不針對社會議題，只顧作人身攻擊，或質問人無關痛癢的事情，或為了制造話題，搏上位，無的放矢，不一致對外，反而沉醉於內鬥，其支持者，亦是非黑即白，不是自己黨派的，統統都是敵人的思維。顯不了自身有議政能力之餘，卻露出了自身的不學無術。

看見各方混戰，各陣營互相攻訐本屬自然，但理論上應該槍口一致的卻在互相攻伐，內鬥，真是叫人大感失望。其實回歸選舉的本意，也就是找位最能代表自己，最有能力為社會建立良好生活環境的政治人才，這種人通常不會只提出太離地的政治理念，而是伴隨實務業績，是真正的行動派，為人們謀福祉。我想，除了那些會偽造學歷（因顯示其無誠信）、只許州官放火不許百姓點燈者（因其言行不一，霸道，信不過）、還有對自己理應同一陣線的候選人亂放箭，卻不是先攘外後安內（要不是其有私心，就是其無邏輯），甚至不懂說話、思維混亂的人（因為反映其既無邏輯，入了議會也沒能力議政，只尸位素餐，製造笑話），以及只

懂說發展經濟，保民生為口號的人(因從不懂一個真正優良的社會，是多元發展，而不應只有經濟，這種人既沒識見，亦唯利是圖)。我想，選民們認為某人是真心做實事，有承擔者，那他就是你心目中的「好人」，「好人」理應要支持的。

原文刊登於 2016 年 9 月 3 日《評台》，網址：<http://wp.me/p8iPwg-5jS>